

宁远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

(2021-2025年)

宁远县人民政府

二〇二一年十月

目 录

总则	1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2
一、基础概况	2
二、地质灾害现状	3
三、地质灾害防治成效	6
四、面临形势	11
第二章 总体要求	14
一、指导思想	14
二、基本原则	14
三、规划目标	16
第三章 规划布局与区划	18
一、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	18
二、地质灾害防治分区	20
第四章 地质灾害防治任务	23
一、提升地灾防治综合管理水平	23
二、优化地灾防治专业技术方法	24
三、加快现代化建设	28
第五章 经费概算	30

一、编制依据	30
二、经费估算	30
第六章 保障措施	33
一、组织领导保障	33
二、资金投入保障	33
三、强化机制保障	33
四、科技支撑保障	34
五、宣传教育保障	34
第七章 附则	36

附图：

附图 1：宁远县地质灾害及隐患分布图（1：100000）

附图 2：宁远县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图（1：100000）

附图 3：宁远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分区图（1：100000）

附图 4：宁远县地质灾害防治规划工作部署图（1：100000）

总则

为全面部署和推进宁远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最大限度避免和减少地质灾害造成的人民群众生命财产损失，合理利用地质环境和资源，促进经济社会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自然资源部《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实施纲要》、《湖南省落实自然资源部〈地质灾害防治三年行动实施纲要〉实施方案（2019—2021 年）》、《湖南省地质灾害防治“两库两预警两提升”工作方案》、《湖南省地质环境保护条例》，结合宁远县实际，编制《宁远县地质灾害防治“十四五”规划（2021—2025 年）》（以下简称《规划》）。

《规划》是宁远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指导性文件，是县政府各职能部门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主要依据，规划基准年为 2020 年，规划期为 2021 至 2025 年，展望到 2030 年。

《规划》所指的地质灾害，包括自然因素或人为活动引发的，危害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的山体崩塌、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地裂缝及地面沉降等与地质体活动有关的灾害。

《规划》适用范围为宁远县全县范围。

第一章 现状与形势

一、基础概况

宁远县隶属于永州市，位于湖南省南部，位于九嶷山和阳明山中间地段，东连新田嘉禾、蓝山，南接江华，西邻双牌道县、北接祁阳（如图 1-1），总面积 2501.46km²。地理座标为：东经 111° 43′ 25″ ~ 112° 15′ 10″，北纬 25° 11′ 39″ ~ 26° 06′ 20″。辖 4 个街道、12 个镇、4 个民族乡，人口 84.5 万。二广高速和厦蓉高速公路纵横穿县而过，交通便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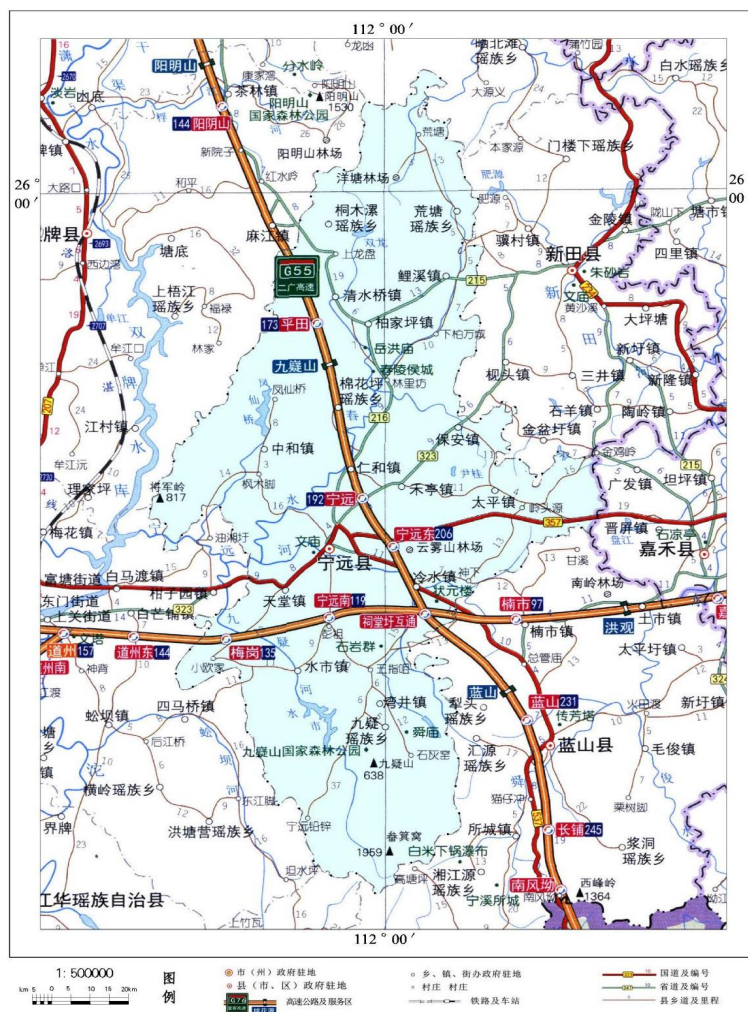


图 1-1 宁远县地理位置图

二、地质灾害现状

（一）地质灾害类型

宁远县是湖南省地质灾害中易发区，地形复杂，山地、丘陵、平原均有分布，出露地层岩性火成岩、沉积岩、变质岩皆有。地质构造活动较为强烈，地表水系发育，地下径流强烈。

据地质灾害动态核销管理以及湖南省地质灾害综合防治系统，宁远县共查明地质灾害点 114 处，其中不稳定斜坡 24 处，占灾害点总数 21.05%；滑坡 67 处，占灾害点总数 58.77%；崩塌 6 处，占灾害点总数 5.26%；泥石流 1 处，占灾害点总数 0.88%；地面塌陷 14 处，占灾害点总数 12.28%；地面沉降 2 处，占灾害点总数 1.75%（见表 1-1）。

表 1-1 宁远县历史地质灾害点及隐患点统计表

单位：处

	不稳定斜坡	滑坡	崩塌	泥石流	地面塌陷	地面沉降	合计
1:5 万地灾详查数量	24	40	4	1	8	0	77
中小学地灾调查数量	0	新增 2	0	0	1（复核，非新增）	0	新增 2
地灾变更调查数量	核销 4	新增 24，核销 8	新增 2	0	新增 3	新增 2	19（新增 31，核销 12）
地灾巡排查数量	核销 1	新增 1，核销 9	0	0	新增 3，核销 2	0	8（新增 4，核销 12）
历史地质灾害点总数量	24	67	6	1	14	2	114
地质灾害隐患数量	/	60	14	1	14	/	89

依据最新的规范和技术要求，将不稳定斜坡划分为滑坡隐患点和崩塌隐患点，地面沉降经风险普查野外复核，地面沉降隐患点实际为地面塌陷隐患点。据地质灾害动态核销管理，现有地灾隐患点 89 处，

其中滑坡 60 处，崩塌 14 处，泥石流 1 处，地面塌陷 14 处。

（二）地质灾害分布

地质灾害分布于全县 16 个乡镇（镇）及街道。主要分布在九疑山瑶族乡、中和镇、冷水镇、水市镇、湾井镇，其次为棉花坪瑶族乡、清水桥镇、桐木漯瑶族乡、五龙山瑶族乡等乡镇，保安镇、东溪街道、仁和镇、天堂镇无地质灾害发育。全县地质灾害平均发育密度 4.56 处/100km²，密度最大的为棉花坪瑶族乡，面密度为 15.50 处/100km²，其次为湾井镇、桐木漯瑶族乡等，总体而言，宁远县地质灾害发育密度较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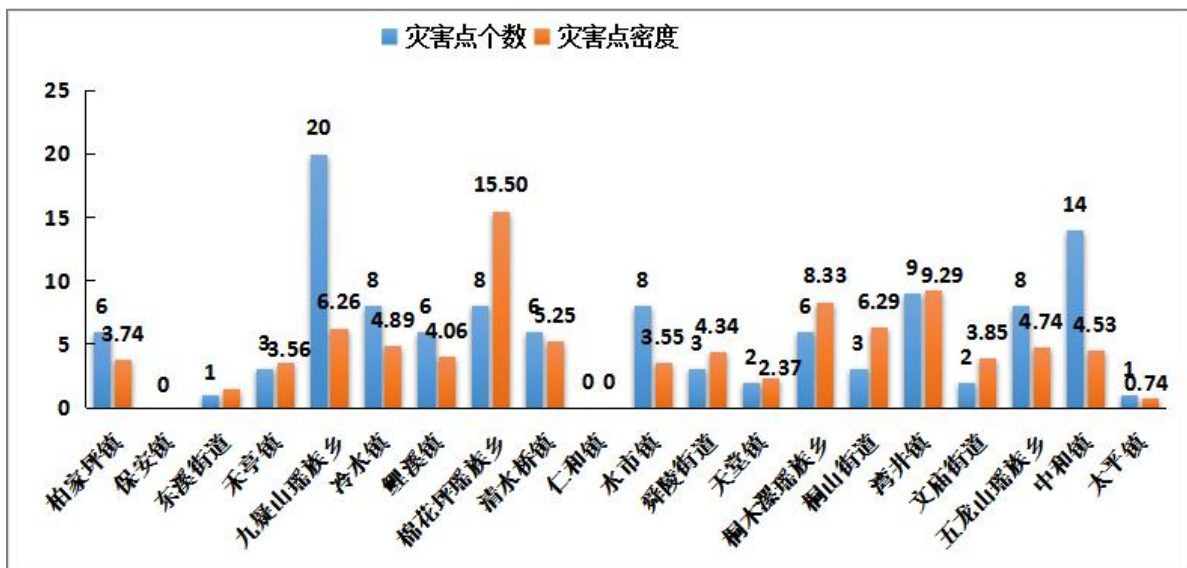


图 1-2 宁远县各乡镇地质灾害数量及面密度柱状图

（三）地质灾害灾情与险情

1、地质灾害灾情概况

根据灾情分级标准，全县灾情中型 5 起，小型 84 起。因地质灾害死亡 0 人，毁房 1216.5 间、毁田 120 亩、毁路 1570m、毁渠 404m，直接经济损失 1125.7 万元。

表 1-2 宁远县已发生地质灾害灾情统计表

灾情统计 灾害类型	已发灾数量 (起)	灾情分级		死亡人口	直接经济损失 (万元)
		中型	小型		
滑坡	67	5	62	0	856.5
崩塌	6	0	6	0	17.7
泥石流	1	0	1	0	80
地面塌陷	14	0	14	0	151.5
不稳定斜坡	24	0	24	0	0
地面沉降	2	0	2	0	20
合计	114	5	109	0	1125.7

2、规模分级统计表

根据宁远县地质灾害资料统计,目前宁远县仍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89 处,规模等级中型 5 处,小型 84 处。

表 1-3 宁远县地质灾害规模统计表

灾情统计 灾害类型	地质灾害点个数	规模分级	
		中型	小型
滑坡	60	4	56
崩塌	14	1	13
泥石流	1	0	1
地面塌陷	14	0	14
不稳定斜坡	0	0	0
地面沉降	14	0	14
合计	89	5	84

3、地质灾害隐患险情概况

根据宁远县地质灾害资料统计,目前宁远县仍有地质灾害隐患点 89 处,险情中型 4 处,小型 85 处。潜在威胁人口 2273 人,潜在经济损失 8634 万元。

表 1-4 宁远县地质灾害隐患险情统计表

险情统计 隐患类型	隐患点 (个)	险情分级			威胁人口	潜在经济损失 (万元)
		大型	中型	小型		
滑坡	60	0	3	57	1644	6609
崩塌	14	0	0	14	192	672
泥石流	1	0	0	1	0	20
地面塌陷	14	0	1	13	437	1333
合计	89	0	4	85	2273	8634

三、“十三五”地质灾害防治成效

在宁远县委、县政府高度重视和领导下，在县自然资源局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下，在基层干部群众的共同努力下，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坚持“以人为本、预防为主，科学减灾”的原则，结合实际，统筹部署，全面规划，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要求，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取得显著成效。

（一）完善地质灾害防治体系构建

宁远县建立和完善了县、乡镇（街道）、村三级地质灾害防治管理机构和监测网络体系，保证了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应急需要。形成了县局级主要领导对地质灾害防治负总责，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其他领导分片包干，业务股（科）室承担具体工作的责任体系。明确了防治重点和防治措施，落实了汛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的“三查”制度、汛期 24 小时值班工作制度、灾情险情速报制度、调查确定灾点公告等多项举措并行，保障防灾减灾工作有序开展。

（二）夯实地质灾害防治基础

宁远县从 2008 年开始至今完成了 1:10 万地质灾害调查与区划、1:5 万地质灾害详细调查工作、宁远县中小学地质灾害调查、地质灾害变更调查等多个基础性地质灾害调查工作，现正实施宁远县 1:10000 地质灾害调查和风险评估项目。调查结果查明了全县地质灾害的类型、数量、规模与分布规律，掌握了地质灾害的发育特征、形成条件和影响因素，对地质灾害点的稳定性与危害性进行分析、划分地质灾害易发分区，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坚实基础和科学指导。

（三）筹措资金加强地灾治理工作

为了确保人民生命和财产安全，宁远县人民政府积极争取资金，对一批稳定性差、危害性大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了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应急治理和搬迁避让（见表 1-4、表 1-5）。

宁远县对地灾隐患点完成工程治理 33 处，其中重大地灾治理项目 5 个，中小型治理项目 5 个，应急处置 9 个，自筹处置 14 个。对 8 处搬迁避让地灾隐患点实施了搬迁避让工程，详见表 1-4 及表 1-5 所列。

表 1-5 宁远县地质灾害治理工程汇总表

序号	统一编号	隐患点名称	地理坐标	威胁户数	威胁人数	治理类型	工程治理
1	431126019006	沙子田滑坡	棉花坪瑶族乡沙子田村 10 组	69	392	重大治理	抗滑桩，修筑挡土墙，修建截排水沟综合治理
2	431126019007	茶坪瀑滑坡	棉花坪乡茶坪瀑自然村	15	80	中小型治理	坡面防护，总体较稳定
3	43112601025	排山坳北不稳定斜坡	棉花坪乡排山坳村 2 组	8	32	中小型治理	进行路基边坡支护，裂缝趋于稳定
4	431126011027	上家周滑坡	桐山街道幸福村麦地江自然村 4 组	4	29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序号	统一编号	隐患点名称	地理坐标	威胁户数	威胁人数	治理类型	工程治理
5	431126011086	镰刀湾滑坡	舜陵街道长春村 2 组镰刀湾自然村	1	4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6	431126010012	狗巴头滑坡	舜陵街道宝山村 9 组狗巴头自然村	2	7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修建截水沟
7	431126041085	东瓜井塌陷	舜陵街道东瓜井村 7 组	5	26	自筹治理	灌水泥, 填碎石土
8	431126010011	小半漂滑坡	文庙街道蛟龙塘村 13 组	6	24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水泥喷浆
9	431126001026	鲁塘滑坡	禾亭镇大邦村 5 组	2	12	自筹治理	修建水泥砌石
10	431126011061	草塘岭滑坡	太平镇留住位村草塘岭	19	101	重大治理	抗滑桩+截排水沟综合治理
11	431126041060	夏壁小学地面塌陷	冷水镇夏壁村 4 组	42	296	应急治理	对新增塌陷进行砂石水泥填充
12	431126011083	金钩挂滑坡	冷水镇金钩挂村	30	130	应急治理	修筑挡土墙
13	431126011030	四方井滑坡	冷水镇三联村 2 组	4	16	自筹治理	清理坠落土体, 人工开挖剖面
14	431126001036	紫源洞村村部办公楼滑坡	水市镇紫源洞村村委办公楼	0	0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15	431126011062	杨柳田滑坡	中和镇杨柳田村 2 组	7	39	应急治理	修建截水沟, 覆薄膜, 清理剥落出层
16	431126001014	后龙山不稳定斜坡	中和镇上吴村 1 组	7	9	应急治理	修筑挡土墙
17	431126011076	黄巴漂滑坡	中和镇西江源村黄巴漂	4	24	应急治理	修筑挡土墙
18	431126011041	箭猪窝滑坡	湾井镇石坡脚村 3 组	47	200	中小型治理	修建两条截排水沟, 修筑 3 道挡土墙.
19	431126001057	上油榨不稳定斜坡	九嶷山乡盘山洞村 5 组	8	42	应急治理	修筑挡土墙
20	431126011072	落岭槽滑坡	九嶷山盘江湾村 6 组落岭槽	2	20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21	431126011069	向阳头村 4 组滑坡	九嶷山向嶷村 4 组	4	20	应急治理	铺设隔水膜
22	431126011046	清水塘滑坡	九嶷山乡石灰窑村 8 组	3	15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23	431126010017	冲口滑坡	九嶷山乡山头源村 8 组	7	46	中小型治理	修筑挡土墙
24	431126020003	坪漂不稳定斜坡	桐木漂乡小源村 4 组	3	15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25	431126020002	黄沙漂崩塌	桐木漂乡大源村 2 组	5	27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26	431126011010	后龙山滑坡	柏家坪镇井塘背村 3、4 组	5	30	应急治理	修筑挡土墙, 前缘修建两道截排水沟

序号	统一编号	隐患点名称	地理坐标	威胁户数	威胁人数	治理类型	工程治理
27	431126011072	天鹅园滑坡	五龙山乡天鹅园新村柏家瀑	24	78	应急治理	修筑挡土墙
28	431126019002	大坝村滑坡	五龙山乡大坝村3组	47	206	重大治理	格构锚杆+截排水沟综合治理
29	431126011068	牛塘岭村8组滑坡	五龙山乡牛塘岭村8组	4	16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30	431126011067	牛塘岭村滑坡	五龙山乡牛塘岭村8组	1	4	自筹治理	修筑挡土墙
31	431126010004	洛家洞滑坡	清水桥镇江河源村15组洛家洞自然村	10	60	中小型治理	工程治理
32	431126011065	洛家洞学校滑坡	清水桥镇江河源村7、8、9组洛家洞自然村	10	43	重大治理	格构锚杆+挡墙+截排水沟综合治理
33	431126011073	贵头滑坡	鲤溪镇贵头村3组	68	230	重大治理	抗滑桩+截排水沟综合治理
合计				473	2273		

表 1-6 宁远县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工程情况表

序号	统一编号	隐患点名称	经度	纬度	威胁户数	威胁人数	总安置户数	工程进展
1	431126011020	寨头岭滑坡	111°57'06"	25°43'48"	1	1	1	2010年, 已完成
2	431126019004	鲁塘滑坡	112°01'42"	25°37'05"	57	196	56	至2019年7月, 还有一户未搬迁
3	431126011037	界头源两河口滑坡	111°54'58"	25°23'45"	2	13	2	已完成
4	431126001012	陈皮洞不稳定斜坡	111°52'47"	25°48'48"	2	12	12	居民已搬迁完成
5	431126001018	中书坪不稳定滑坡	111°52'06"	25°48'04"	2	7	7	居民已搬迁完成
6	431126001040	对门岭不稳定斜坡	112°01'48"	25°23'15"	1	2	1	已完成
7	431126020007	唐家瀑村5组崩塌	111°57'48"	25°45'12"	9	17	9	已完成
8	431126011006	何家源滑坡	111°52'13"	25°53'51"	18	86	18	已完成

(四) 群专结合, 多手段监测预警

对辖区内所有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实施地质灾害普适型监测预警、布设专业监测设备, 地质构造复杂区域建立明白墙、树立警示牌、设

置临灾预警信号，确定监测责任人及日常监测措施，落实群测群防责任制。与地质灾害防治专家加强联络，完善地质灾害应急预案，联合地勘单位为县域地质灾害应急处置提供技术支撑，同时与气象、水利（防汛救灾）、交通、建设等部门以及各乡镇（街道）、村组沟通，互通情报，建立气象预报预警体系，汛期根据宁远县降雨分布和气象部门发布的预警信息，不定期向各乡镇（街道）地质灾害监测责任人发布短时、短期、中期预报预警。

表 1-7 宁远县地质灾害普适型监测预警点情况表

序号	统一编号	灾害名称	体积 (m ³)	威胁户数	威胁人数	威胁财产(万元)	稳定性	布设仪器设备 (台)
1	431126001023	高屋场不稳定斜坡	14400	13	46	80	不稳定	倾角 2; 降雨 1; 报警器 1; 其他 1
2	431126001026	大砧村不稳定斜坡	2250	13	45	10	不稳定	GNSS3; 倾角 2; 降雨 1; 报警器 1
3	431126011046	清水塘滑坡	9600	3	25	40	不稳定	倾角 1; 降雨 1; 报警器 1; 其他 1
4	431126001050	三角地不稳定斜坡	6000	17	72	300	不稳定	
5	431126001048	大口岩不稳定斜坡	1920	6	38	70	不稳定	
6	431126011051	四亩田滑坡	13500 0	19	63	500	不稳定	
7	431126011004	枫木朝滑坡	5250	5	23	150	不稳定	
8	431126011078	百家岭滑坡	3200	4	22	100	不稳定	
9	431126011005	光前塘滑坡	0	11	56	0	不稳定	
10	431126021066	晓睦塘完小崩塌	200	1	31	50	不稳定	
11	431126001087	枫木漯不稳定滑坡	4050	6	23	120	不稳定	
12	431126011027	上周家滑坡	2.94	4	20	40	不稳定	
13	431126011002	大源对门滑坡	0.85	3	17	40	不稳定	

（五）强化宣传培训，提升防灾避险意识

近年来，宁远县采取多种形式，利用“世界地球日”、“减灾防灾日”、“环境日”、“土地日”等有利时机广泛开展地质环境及地

质灾害防治知识的宣传培训，对人民群众普及突发地质灾害预防、辨别、避险、自救等知识，籍此增强基层干部和广大群众的防灾意识，优化群测群防人员的业务能力和装备水平，提升临灾条件下的自救能力。

四、面临形势

“十四五”是向“第二个百年”目标奋进的第一个五年，经济社会发展进入新阶段，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面临新形势和更高要求。

（一）形势分析

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提出，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把保护人民生命安全摆在首位，全面提高公共安全保障能力。今年来以习近平总书记针对防灾减灾工作，作出“两个坚持、三个转变”等一系列重要指示。党中央的重大决策部署既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指明方向，又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根本遵循。

“十四五”期间宁远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面临诸多挑战。一是受地质条件影响，全县地质构造多样，地质环境条件复杂，地貌以山地丘陵为主，占全县总面积的62.78%。二是受极端天气影响，在全球气候变暖的大背景之下，极端灾害性天气过程明显增多，各类突发性、异常性和难以预见性的地质灾害风险增大。三是受工程建设影响，今后相当长的时期，宁远县经济发展仍将处于高增长时期，新型城镇化建设、交通水利基础设施建设、低丘缓坡开发利用、山区切坡建房等人类工程活动将进一步改变并破坏地质环境，引发地质灾害风险。这

些影响都有可能导致新的地质灾害隐患产生，未来区域内不稳定斜坡、滑坡、崩塌、泥石流、地面塌陷、地面沉降等地质灾害仍将呈多发频发态势，宁远县地质灾害防治形势依然严峻，防治工作任重道远。

（二）存在问题

往期地质灾害防治工作虽然取得了显著成效，但是依然存在以下几个主要问题：

1、地质灾害调查工作精度不足

现有调查成果精度、广度、深度难以满足新时代对防灾减灾提出的新要求。灾情调查不够精准，宁远县为山地丘陵区，山高坡陡，地形切割深，地貌类型多样，地表植被茂盛，地质灾害极具隐蔽性，受限于以上条件，对地质灾害孕灾地质条件、诱发因素和发育规律认识不够深刻，存在风险底数尚不清楚。

2、地质灾害预测准确度不高

以往地质灾害以查明已发生的灾害为主，对地质灾害隐患的识别不够重视，新发生的灾害大都不在已知的隐患点中，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重点轻面，地质灾害预测准确度不高，造成地灾防治工作资源配置不够精准有效。

3、防治资金来源渠道单一

地质灾害防灾减灾体系建设中，地质灾害防治治理资金依靠财政拨款，社会参与程度不够，资金受限于渠道单一、时间滞后、总量偏少等原因，导致一些急需治理的、影响社会安定的隐患点得不到及时勘查和治理。

4、防灾意识亟待提升

随着经济建设的发展，人类工程活动越来越强烈，由于缺乏科学预见性、防范措施不到位，人为引发的地质灾害时有发生。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力度不够，干部群众防灾意识不够深入。避免人为引发地质灾害，提高全民防灾意识，是当前及今后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重点和难点。

第二章 总体要求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深入贯彻党的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和十九大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防灾减灾救灾工作系列重要论述精神，坚持人民至上、生命至上，将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贯穿于地质灾害防治的各个环节，积极减灾、科学防灾、主动避灾。以“两个坚持、三个转变”为根本遵循，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依靠科技创新、管理创新和信息化，持续推进地质灾害隐患识别、风险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和应急防治体系，以保护人民群众生命和财产安全为根本，突出县级政府地质灾害防治主体责任，强化全社会地质灾害防范意识和能力，将地质灾害防治与经济发展、生态和谐紧密结合起来，科学规划，突出重点，整体推进，全面提升宁远县地质灾害综合防治能力。

二、基本原则

以人为本、预防为主。坚持人民主体地位，牢固树立以人为本理念，将保障人民群众生命安全作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积极防灾、主动防灾，健全完善地质灾害风险防控体系，提高地质灾害预警准确性和实效性，整体提升综合防治能力，最大限度减少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坚持常态减灾和非常态救灾相统一，努力实现

从注重灾后救助向注重灾前预防转变，

政府主导，部门协同。按照上级地质灾害总体规划，完善与现行地质灾害防治法律、法规、规章的配套管理制度与细节，加强地质灾害防治监督管理。健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机制，政府主导，相关部门密切配合，各司其职，上下联动，横向配合。

统筹部署、突出重点。全面部署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应急防治和防灾能力建设任务。认清严峻形势，统一思想认识，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摆在突出位置，以地质灾害防治的实际成效在实施“三高四新”战略中彰显新担当，聚焦重点难点，科学防灾减灾，坚决打赢地质灾害防治攻坚战。

生态优先，源头管控。助力全县生态文明建设进程，坚持生态优先，节约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坚持安全和生态功能优先，兼顾地质防治与生态保护修复。加大国土空间规划管控力度，切实规范农民建房等活动，将地质灾害治理工程与异地搬迁、土地整治、生态修复、美丽乡村建设等结合起来，从源头上控制或降低地质灾害风险。

科学减灾，注重实效。以地质灾害防治成效为目标导向，坚持常规方法与高新技术应用相结合，注创新重时效，推进新理论、新技术、新方法的有效利用。鼓励开展地质灾害调查、监测与评价等多方面技术创新、理论创新，加强地质灾害科技支撑和装备保障，促进防灾工作创新和智能化建设，提升地质灾害防治创新水平和实效。

三、规划目标

（一）总体目标

以实现“十四五”期间“全县地质灾害减隐患、降威胁、保安全”为总体目标。统筹推进地质灾害防治调查评价、监测预警、综合治理、搬迁避让、防灾减灾能力等多方面工作。逐步完善应急救援支撑体系，构建地质灾害风险控管机制，依靠地质灾害防治高新技术从人防为主转变为人防技防并重，从隐患点管理向风险防控转变。做到地质灾害隐患点即查即治理，避免群死群伤地质灾害发生，切实保障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二）具体目标（2021 至 2025 年）

地质灾害风险调查评价。以县域为基本单元每年定期开展地质灾害隐患“三查”及应急调查（含地质灾害变更调查）工作，完成全县 1:1 万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评价面积共计 2501.46km²。完成切坡建房居民户地灾风险调查户 1373 户，基本掌握地质灾害风险底数，建成并逐步完善动态更新的地质灾害风险数据库。

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对已有地质灾害隐患专群结合监测实施全覆盖工作要求，覆盖率达到 100%。对全县中小型隐患点、中风险及以上风险等级区监测预警，完成 36 处普适型监测预警建设工作，使地质灾害隐患、中等及以上风险区域监测覆盖率提高至 40%。

地质灾害综合治理。完成宁远县 15 处中小型地质灾害隐患点的工程治理，应急处置 20 处，使已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持续减少，显著降低地质灾害风险。完成四处地质灾害隐患点 11 户住户搬迁避让

工作。

地质灾害防治能力建设。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实现制度化和规范化，深化地质灾害基础研究，完善技术能力考核制度，提高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技术化、科学化水平，实施地质灾害隐患点动态管理，显著提升地质灾害监测预警能力，加大地质灾害防治知识科普宣传业务培训力度，增强民众防范地质灾害的意识。

表 2-1 宁远县“十四五”地质灾害防治规划目标

类别	指标名称	目标	单位	实施范围
调查评价	地质灾害隐患“三查”制度及应急调查（含变更调查）	5	年	全县范围
	1: 10000 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评价	1	项	全县范围
	切坡建房居民户地灾风险调查评价	1373	处	全县范围
监测预警	地质灾害隐患专群结合监测网络建设	5	年	全县范围
	普适化监测预警建设	36	处	中小型隐患点
工程治理	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	15	处	棉花坪乡、中和镇、九嶷山乡、鲤溪镇等 15 处
	地质灾害险情隐患点应急处置	20	处	全县范围
搬迁避让	地质灾害搬迁避让	11	户	冷水镇、中和镇等 4 处隐患点
能力建设	技术支撑体系建设	5	年	全县范围
	宁远县地质灾害技术培训	5	年	
	科研课题研究	5	年	
	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讲座	5	年	
	地质灾害防治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1	处	
	应急演练	5	年	

第三章 规划布局与区划

一、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

(一) 分区原则

地质灾害易发程度是指在一定的地质环境条件和人类工程活动影响条件下,地质灾害发生可能性的难易程度。宁远县地质灾害表现形式为滑坡、崩塌、泥石流和地面塌陷等灾害类型,以滑坡和崩塌为主。结合典型灾害点的详细勘察研究,初步查明宁远县地质灾害的主要影响因素包括:工程地质条件、斜坡几何形态、地质构造、植被覆盖率、水文地质条件等静态因素,以及降雨、水库蓄水和人类工程活动等动态因素。地质灾害易发区划分突出“以人为本”的原则,结合地质灾害形成的地质环境条件,诱发因素和灾害发育现状,以定性评价为基础结合定量计算确定。

(二) 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分区

宁远县地质灾害易发程度划分为高、中、低三级易发区 10 个亚区(表 3-1)。宁远县地质灾害高易发区面积为 225.55km²,占全县易发总面积的 9.02%,地质灾害点 33 处,占灾害点总数的 37.08%,灾害点密度 0.15 处/km²;中易发区面积为 673.21km²,占全县易发总面积的 26.91%,地质灾害点 32 处,占灾害点总数的 35.96%,灾害点密度 0.05 处/km²;低易发区面积为 1602.69km²,占全县易发总面积的 64.07%,地质灾害点 24 处,占灾害点总数的 26.97%,灾害点密度 0.015

处/km²。

表 3-1 地质灾害易发分区一览表

序号	易发程度	代号	分区名称	面积 (km ²)	分布区域
I	高易发区	I htn1	水市至九疑至湾井以滑坡、地面塌陷、泥石流为主的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136.19	水市镇东南部、湾井镇南部、九疑山瑶族乡大部分
		I hbn2	棉花坪瑶族乡以滑坡、崩塌、泥石流为主的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25.99	棉花坪瑶族乡中部、北部
		I hbn3	五龙山瑶族乡以滑坡、崩塌、泥石流为主的地质灾害高易发区	63.37	五龙山瑶族乡中部
II	中易发区	II hnt1	水市镇西南部-九疑瑶族乡南部-湾井镇东南部以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为主的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236.89	水市镇西南部、九疑山瑶族乡南部、湾井镇东南部
		II ht2	冷水镇西部至舜陵镇东北部以滑坡、地面塌陷为主的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39.84	冷水镇西部、文庙街道、东溪街道
		II h3	舜陵镇西部-天堂镇北部以滑坡为主的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37.30	桐山街道、天堂镇北部
		II ht 4	中和镇以滑坡、地面塌陷为主的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149.72	中和镇大部分地区
		II ht5	清水桥-柏家坪-桐木漯以滑坡、地面塌陷为主的地质灾害中易发区	209.57	清水桥镇大部分地区、柏家坪镇西部、桐木漯瑶族乡中部
III	低易发区	III1	九疑瑶族乡南部地质灾害低易发区	58.73	九疑山瑶族乡南部
		III2	鲤溪镇至舜陵镇至湾井镇地质灾害低易发区	1543.96	五龙山瑶族乡西部、桐木漯瑶族乡西北部、清水桥镇南部、柏家坪中、南部、仁和镇大部、禾亭镇大部、保安乡、太坪镇、冷水镇北部、湾井镇北部、天堂镇南部、中和镇西部、东北部、舜陵街道、东溪街道、文庙街道、桐山街道、水市镇北部

二、地质灾害防治分区

(一) 分区原则

宁远县贯彻以人为本、轻重缓急的指导思想。综合考量地质环境条件、人口密度及工程设施分布、地质灾害发育现状及危险性、地质灾害危险性程度分区结果等进行地质灾害防治分区，划分为重点防治区、次重点防治区和一般防治区。

(二) 地质灾害防治分区

根据宁远县地质灾害发育现状、危险性区划将宁远县地质灾害防治划分为重点防治区、次重点防治区和一般防治区 3 个大区共 10 亚区，见表 3-2。

表 3-2 地质灾害防治分区表

级别	面积 (km ²)	占全县面积 比 (%)	防治亚区名称及 代号	面积 (km ²)	占全县面 积比 (%)	主要防治 灾害类型
重点防 治区 (A)	227.85	9.11	九嶷山瑶族乡-湾 井镇重点防治亚 区 (A1)	122.67	4.90	滑坡、崩塌、 地面塌陷
			东溪街道-冷水镇 重点防治亚区 (A2)	89.04	3.56	滑坡、崩塌、 地面塌陷
			棉花坪瑶族乡重 点防治亚区 (A3)	16.14	0.65	滑坡、崩塌、
次重点 防治区 (B)	344.13	13.76	水市镇次重点 防治亚区 (B1)	29.39	1.17	滑坡、崩塌
			湾井镇次重点 防治亚区 (B2)	16.88	0.67	滑坡、崩塌、 地面塌陷
			桐山街道-舜陵街 道-天堂镇次重点 防治亚区 (B3)	22.26	0.89	滑坡
			中和镇次重点 防治亚区 (B4)	51.82	2.07	滑坡、崩塌、 地面塌陷
			桐木漯瑶族乡-清 水桥镇-五龙山瑶 族乡次重点防治 亚区 (B5)	223.77	8.95	滑坡、崩塌

一般防 治区(C)	1929.48	77.13	宁远县中部和南 部一般防治区 (C1)	1703.57	68.10	滑坡、崩塌
			桐木漯瑶族乡-五 龙山瑶族乡-鲤溪 镇一般防治区 (C2)	225.91	9.03	滑坡、地面塌 陷

(三) 防治工作部署

1、重点防治区

宁远县的重点防治区分布在全县 3 个区域，主要集中在宁远县北部中低山区、宁远县中部县城附近、宁远中部棉花坪瑶族乡境内山区，总面积为 227.85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9.11%。根据各区所处的地理位置，划分 3 个亚区，即九嶷山瑶族乡-湾井镇重点防治亚区（A1）、东溪街道-冷水镇重点防治亚区（A2）、棉花坪瑶族乡重点防治亚区（A3）。

区内主要防治灾害为滑坡、崩塌和地面塌陷，防治措施主要采取工程治理、监测预警及群测群防的手段对灾害点进行防治。同时加强对地面塌陷的监测，部分塌陷可采取填埋措施和物探查明地下溶洞分布，避免在工程建设过程中大规模切坡开挖等行为，对已有切坡建议采取必要的工程防治措施，对已产生灾害隐患的坡段采取工程手段予以治理，或对受威胁群众采取搬迁避让安置手段。

2、次重点防治区

宁远县的次重点防治区分布在全县 5 个区域，主要集中在宁远县西北中低山区、西部低山丘陵地区、南部中低山区等地。总面积为 344.13km²，占全县总面积的 13.76%。根据各区所处的地理位置，划分 5 个亚区，即水市次重点防治亚区（B1）、湾井镇次重点防治亚区

(B2)、桐山街道-舜陵街道-天堂镇次重点防治亚区(B3)、中和镇次重点防治亚区(B4)、桐木漯瑶族乡-清水桥镇-五龙山瑶族乡防治亚区(B5)。

主要防治灾害为滑坡、崩塌、泥石流及地面塌陷。防治方法主要有群测群防、工程治理，建议规范区内工程活动避免大规模切坡开挖行为，加强对已有切坡段的监控，发现有变形失稳迹象，及时采取有效措施予以防治，对可溶岩分布的仁河河谷平原，应加强对地表变形的监测。

3、一般防治区

主要分布于全县重点、次重点防治区以外的广大区域，这些区域一般是全县地势平坦或人口较稀少，地质灾害相对不发育的地带，主要是山地和耕地。绝大部分地段属于地质灾害低风险区，总面积1929.48m²，占全县面积的77.13%。根据每个区所处地理位置的不同，全区又分为2个亚区，分别是宁远县中部和南部一般防治区(C1)、桐木漯瑶族乡-五龙山瑶族乡-鲤溪镇一般防治区(C2)。

本区防治重点为滑坡、崩塌和地面塌陷，防治措施主要是加强对灾害体的监测，主要采取工程治理和搬迁避让的措施防灾。

第四章 地质灾害防治任务

一、提升地灾防治综合管理水平

（一）组织管理落实到位

地质灾害防治是一项重要的社会公益事业，各级政府要把地质灾害防治工作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要切实加强领导，建立和完善领导责任制。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具体负责本地区地质灾害防治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工作，建设、水利、铁路、交通以及气象等相关部门按照各自职责分工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

健全地质灾害防治法规体系，以法促管，以法促治，依法行政。制定出台与地质灾害调查、地质灾害气象预报预警、地质灾害防治工程勘查、设计、施工、监理以及验收等管理规章和技术标准。

严格执行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制度，实行评估后的地质灾害防治措施落实情况的报告、监督、检查和验收制度。严格执行地质灾害治理工程的设计、施工和验收应当与主体工程的设计、施工、验收同时进行的“三同时”制度。对破坏地质环境和引发地质灾害的经济工程活动依法处理，有效控制人为引发地质灾害。

（二）防治资金运营保障

地质灾害防治经费投入必须与经济社会发展相协调，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应纳入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建立政府、社会和责任单位共同参与地质灾害防治投入机制。拓宽地质灾害防治资金渠道，把地

质灾害防治工作与异地搬迁、土地综合整治、生态修复、美丽乡村建设等相结合，积极探索政府信用贷款和社会资本投入等地质灾害防治资金投入新机制。严格监督资金管理和绩效评价，提高专项资金使用效益。

落实地灾防治补助，出台汛期值班值守补贴标准，用车用具等常规费用和应急费用标准。提高搬迁避让标准，引导和动员群众自筹互助开展避险搬迁，鼓励社会各界以捐赠等方式，支持低收入农户避险搬迁，使搬迁避让居民搬得动、稳得住。

二、优化地灾防治专业技术方法

（一）调查评价隐患识别

地质灾害调查评价的目的是查清地质环境条件、评价地质灾害风险等级，划定地质灾害风险防范区，查明风险底数，为全面开展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提供基础支撑。

“十四五”期间充分运用高分辨率卫星遥感、无人机航摄、物探和钻探等工作手段，结合遥感解译、地面调查、测绘勘查等方法对宁远县进行 1:10000 地质灾害调查和风险评估工作。进一步摸清地质灾害风险隐患底数，科学划分风险级别，将评定中风险及以上区域划定为地质灾害风险防范区。

对已查明的地质灾害隐患点和划定的地质灾害风险防范区，以及地质灾害易发区内集镇、学校、医院、旅游景点、村庄等人口集聚区和重要基础设施等重点地质灾害防治区等区域，每年开展地质灾害汛

前排查、汛中巡查、汛后核查，及时掌握地质灾害风险隐患变化情况，落实防灾责任和防范措施，动态更新地质灾害风险“一张图”。

（二）监测预警网络建设

地质灾害监测网络建设工作按照“严防死守、全面覆盖”的要求，深入推进地质灾害隐患点、风险防范区等分类分级监测，提高监测覆盖面、精准度、时效性。

宁远县受限于监测经费、专业设备尚未对危险性大、影响大的重大地质灾害点进行全面专业监测。目前有部分隐患点开展了地质灾害普适型监测预警工作，布设了监测设备，其他隐患点纳入群测群防监测体系，由当地村民、政府部门采取简单方法进行简单监测，但监测人员缺乏专业的监测知识培训。

“十四五”期间推广运行可靠、功能简约、精度适当、经济实用的普适型专业监测设备，建立覆盖重点地质灾害风险防范区和隐患点的自动化专业监测网络，考虑科学布置测网，对于崩塌、滑坡、泥石流等突发型地质灾害，采取水文气象、地下水、灾体位移三位一体同步监测。加强设备配备和技术培训，切实提升地质灾害群测群防水平。

表 4-1 宁远县地质灾害普适型监测预警点部署表

序号	统一编号	灾害名称	面积 (m ²)	体积 (m ³)	威胁 户数	威胁 人数	威胁财产 (万元)
1	431126001013	楠木漯不稳定斜坡	2900	7800	2	10	50
2	431126001017	信用社不稳定斜坡	600	1800	2	11	50
3	431126011046	清水塘滑坡	3200	9600	3	25	40
4	431126001025	排山坳北不稳定斜坡	8000	24000	8	32	100
5	431126001048	大口岩不稳定斜坡	640	1920	6	38	70

序号	统一编号	灾害名称	面积 (m ²)	体积 (m ³)	威胁 户数	威胁 人数	威胁财产 (万元)
6	431126019005	棉花坪村滑坡	1000	2000	15	80	200
7	431126011081	紫源洞村村部办公楼滑坡	480	2400	1	20	50
8	431126011079	黄巴漈滑坡	470	1300	4	24	30
9	431126011077	落岭槽滑坡	946	4730	2	20	40
10	431126011075	向阳头滑坡	450	1350	4	20	80
11	431126001033	五马村不稳定斜坡	650	1950	2	6	20
12	431126001063	匡家村老匡家自然村不稳定斜坡	10000	30000	0	0	900
13	431126011059	亥竹福滑坡	8320	24960	0	0	10
14	431126010013	塘唐中公路滑坡	7516	22550	0	0	2

(三) 地质灾害工程治理

地质灾害点工程治理旨在消除、削弱隐患或提升地质灾害体稳定性，治理必须针对致灾主控因素的施治，采取的防治措施需强调环境的适应性，治理工程应满足技术、经济、施工简便、地质有效性等多个方面。为了确保人民生命财产安全，宁远县人民政府积极争取资金，对一批稳定性差、危害性严重的地质灾害隐患点部署了地质灾害工程治理 15 处（表 4-2）。

表 4-2 宁远县地质灾害治理工程部署表

序号	统一编号	隐患点名称	地理位置	灾害类型	威胁人数	威胁财产 (万元)
1	431126001023	高屋场不稳定斜坡	棉花坪乡棉花坪村 10 组	滑坡	61	80
2	431126010009	排山坳滑坡	棉花坪乡排山坳村 2 组	滑坡	33	120
3	431126001087	枫木漈不稳定斜坡	棉花坪乡枫木漈村 4 组	滑坡	23	120
4	431126011027	上周家滑坡	桐山街道幸福村麦地江自然村 4 组	滑坡	20	40
5	431126011061	草塘岭	太平镇留佳位村草塘岭	滑坡	101	1000

序号	统一编号	隐患点名称	地理位置	灾害类型	威胁人数	威胁财产(万元)
6	431126001021	水泥田不稳定斜坡	中和镇茶子园村5组	滑坡	4	15
7	431126011038	赖家湾滑坡	湾井镇彭家洞村6组	滑坡	0	10
8	431126030015	柑子坪泥石流	湾井镇黄花源村6组	泥石流	0	20
9	431126001055	荒田不稳定斜坡	九嶷山乡盘洞口村9组	滑坡	107	270
10	431126011052	枰山滑坡	九嶷山乡文武冲村7组	滑坡	0	10
11	431126011051	四亩田滑坡	九嶷山乡石灰窑村9组	滑坡	186	500
12	431126020003	坪濑崩塌	桐木濑乡小源村4组	崩塌	15	40
13	431126011074	大方洞滑坡	鲤溪镇大方洞村2组大方洞村小学	滑坡	20	30
14	431126011073	百家岭滑坡	鲤溪镇百家岭村1组	滑坡	20	100
15	431126021066	晓睦塘完小崩塌	清水桥镇泉井眼村晓睦塘完小	崩塌	30	50

(四) 地质灾害避让搬迁

搬迁避让是传统而有效的避免地质灾害造成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的重要措施，适合于工程治理难度大、人口密度比较小、容易发生大面积或大规模山体滑坡、泥石流、地面塌陷的地区。

宁远县低山区，地形地势较险峻。但大中型地质灾害点不多，小型灾害在山区农村均有不同程度的分布。将地质灾害防治与山区脱贫致富结合起来，有规划、有步骤地实施搬迁避让，是符合县情的有效防灾减灾措施，规划期间将根据以上原则对全县受地质灾害威胁且符合避让搬迁条件的住户逐年实施搬迁避让计划。

表 4-3 宁远县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工程部署表

序号	统一编号	隐患点名称	经度	纬度	威胁户数	威胁人数	总安置户数
1	431126041084	隔江村7组地面塌陷	112°01'11.95"	25°30'3.04"	2	7	2
2	431126021032	马山岭崩塌	112°00'59"	25°33'42"	3	6	3
3	431126021080	砵江村崩塌	111°50'06.35"	25°46'26.37" "	2	8	2
4	431126041088	于家村2组地面塌陷	112°02'08.5"	25°30'29.1"	5	24	5

三、加快技术装备现代化建设

（一）技术支撑队伍建设

加强地质灾害应急技术支撑队伍建设，加强地质灾害应急专业人才培养，建立完善日常专业培训机制，配备必要应急装备，打造与地质灾害风险管控工作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专业化队伍。

地质灾害防治主管部门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地质灾害或综合性自然灾害应急演练。重要地质灾害隐患点每年至少开展一次应急避险演练，其他地质灾害隐患点开展建议演练。全面普及和提高地质灾害预防与应急处置能力。

（二）数字化信息系统建设

运用计算机技术、网络技术和通讯技术等技术手段，遵循“责权明确、统建共享、全程管控”的原则，构建一个集地质灾害监测预警、地质灾害信息管理、信息共享和发布、应急指挥与应急处置等多种功能于一体，实现各级应急指挥机构、监测机构和相关部门互联互通的基础平台，形成满足多重地质灾害防治工作需求的地质灾害综合防治信息系统，为开展地质灾害防御工作提供信息化支撑。

（三）应急反应系统建设

宁远县政府作为突发性地质灾害应急救援的第一责任者，根据国务院《地质灾害防治条例》、湖南省及永州市突发地质灾害应急预案的规定和要求，成立县地质灾害防治领导小组，负责全县地质灾害的应急救援指挥和协调工作。由宁远县自然资源局牵头，委托相关专业技术人员，建立应急反应系统机制，明确做好：应急机构和有关部门

职责分工；抢险人员组成和应急救援装备、资金和物资的准备；地质灾害等级与影响分析准备；地质灾害调查、报告处理程序；发生地质灾害时的预警信号、应急通讯保障；人员撤离转移路线、医疗救治、疾病控制等应急行动方案。

（四）创新平台体系建设

以地质灾害防治技术需求为导向，以研究本区地质灾害发生规律为目的，加大新技术、新方法、新设备的应用研究。设立科研课题开展研究工作，加深宁远县地质灾害形成机理、孕灾条件、成灾模式、隐患识别、监测预警等多个方向的科学研究，加强国内外科研交流合作沟通，为防灾减灾提供科学指导。

第五章 经费概算

一、编制依据

- 1、国务院《地质灾害防治条例》2003 年第 394 号令；
- 2、自然资源部中国地质调查局《地质调查项目预算标准（2021）》（2021 年 7 月）；
- 3、《中国地质调查局关于地质矿产调查评价类项目预算编制和审查要求（试行）的通知》（中地调函〔2010〕88 号）；
- 4、《湖南省地质勘查项目预算标准（暂行）》（湘财建[2011]2 号）；
- 5、《关于印发省以上投资地质环境工程类项目和地质灾害勘查类项目计费暂行标准的通知》（湘财建函〔2014〕30 号）；
- 6、《关于明确我省地质（灾害）勘查项目预算编制审查有关事项的通知》（湘财建便函[2015]52 号）；
- 7、“关于印发《湖南省建设工程计价办法》及《湖南省建设工程消耗量标准》的通知”（湘建价〔2014〕113 号文）。

二、经费估算

“十四五”期间地质灾害防治总经费预算为 6383.5 万元，预算由以下五个方面构成：

- 1、地质灾害调查评价预计投入资金 933.3 万元：宁远县 1:10000 地质灾害调查和风险评价项目投资 496 万元；宁远县临坡切坡建房居

民户地质灾害调查及风险评价项目按 1000 元/处，全县 1373 处，投资 137.3 万元；宁远县地质灾害年度“三查”（包含地质灾害变更调查）及应急调查工作按照 60 万元/县·年，宁远县总投资 300 万元。

2、**监测预警预计投入资金 700.2 万元：**地质灾害群策群防体系建设，主要支出为向地质灾害群测群防人员发放通讯补助等经济补贴。按照群测群防员补偿平均标准，工作补偿 1800 元/人·年，89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共投资 160.20 万元；普适化监测预警按照 15 万元/处计，36 处地质灾害隐患点共投资 540 万元。

3、**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预计投入 3500 万元：**建设 15 处地质灾害治理点，按照 220 万元/处计投资 3300 万元；20 处地质灾害应急处置点，按照 10 万元/处计，共投资 200 万元。

4、**地质灾害搬迁避让工程预计投入 66 万元：**十四五”期间，规划实施搬迁避让 11 户，按照 6 万元/户的搬迁成本计算，搬迁避让经费合计 66 万元。

5、**能力建设预计投入 975 万元：**规划期间地质灾害技术支撑体系投资按照 80 万元/县·年计，总投资 400 万元；技术培训 150 万元；科研课题研究 50 万元；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讲座 100 万元；地质灾害防治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200 万元；应急演练 75 万元。

表 5-1 地质灾害防治投资预算汇总表

工程类别	主要工作任务	预算标准 (万元)	数量	单位	估算经费 (万元)	经费来源
调查评价	地质灾害隐患“三查”制度及应急调查(含变更调查)	60	5	年	300	省级财政
	1:10000 地质灾害调查与风险评价	496	1	项	496	省级财政
	切坡建房居民户地灾风险调查评价	0.1	1373	处	137.3	省级财政
监测预警	地质灾害隐患专群结合监测网络建设	32.04	5	年	160.2	地方政府
	普适化监测预警建设	15	36	处	540	省级财政
工程治理	地质灾害隐患点工程治理	220	15	处	3300	省级财政+ 地方政府
	地质灾害险情隐患点应急处置	10	20	处	200	地方政府
搬迁避让	地质灾害搬迁避让	6	11	户	66	省级财政+ 地方政府
能力建设	技术支撑体系建设	80	5	年	400	地方政府
	宁远县地质灾害技术培训	30	5	年	150	地方政府
	科研课题研究	10	5	年	50	地方政府
	地质灾害防治知识宣传、讲座	20	5	年	100	地方政府
	地质灾害防治管理信息平台建设	200	1	处	200	地方政府
	应急演练	15	5	年	75	地方政府
合计					6174.5	

第六章 保障措施

一、组织领导保障

坚持政府在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的主体责任地位，明确各级地质灾害防治主管部门具体负责本行政区域内地质防治工作的组织、协调、指导和监督，有关部门按职责分工各负其责，密切配合，共同做好地质灾害防治工作，形成联防联控的地质灾害防治责任体系。

二、资金投入保障

建立政府、社会和责任单位共同参与的地质灾害防治机制。统筹多层次、多领域资金投入，建立市场化、多元化地质灾害工程治理和搬迁避让资金投入机制。紧跟实时政策把握机会，鼓励社会资金参与，坚持共享发展理念。县财政应积极筹备资金，将地质灾害防治资金、群防群测员补助和农村居民建房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经费纳入财政保障范围，对专项资金使用进行绩效评估，提升资金使用效率。充分整合资源，将搬迁避让与城镇建设、水利建设、土地整治、美丽乡村建设等有机结合，提高地质灾害防治的社会化程度。明确由自然因素引发的地质灾害综合治理经费由财政经费承担，因人为活动引发的地质灾害，按照《地质灾害防治条例》由责任单位承担治理义务。

三、强化机制保障

坚持“分级治理，属地管理”的原则，大力推进地质灾害防治体

质机制建设，打造“政府主导、部门协调、社会参与”的工作格局。加强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法治建设，积极探索机制灾害管理办法，完善地质灾害的各项制度。各级政府和有关部门要不断建立健全规划实施考核和动态评估机制，制定科学可用的考核评估体系，确立考核实施方案，定期对规划实施情况进行跟踪分析和考核分析，及时根据反馈结果提供指导和执行建议，确保规划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四、科技支撑保障

加强地质灾害防治新理论、新技术和新方法研发与应用，提升地质灾害工作信息化、自动化和智能化水平。与地质灾害技术单位、高等院校和科研机构交流合作，实现一体化发展，组织科技攻关，切实解决地质灾害防治工作中的问题。积极参与省内外及相关部门的地质灾害防治专题交流合作，吸收引进先进的地质灾害防治理论和技术方法，及时将先进成果应用于防灾减灾实践中。加快开展工程治理，充分发挥专家和专业队伍建设，科学设计，精心施工，用可靠技术为人民群众提供可靠支撑。

五、宣传教育保障

深入开展地质灾害防治方面的法律法规及科普知识的宣传，提高政府各部门、企事业单位、广大人民群众防灾减灾意识和能力使地质灾害防治工作成为全社会的自觉行动。高度重视地质灾害防治宣传工作的组织领导，提高宣传教育的针对性、有效性。面向农村、学校

和建筑工地开展地质灾害防治知识普及和培训，进行应急演练，推广地质灾害同一标识、警示系统，强化人民群众的地质灾害识灾、防灾、灾情报告和避险自救等知识宣教，提高全社会应对地质灾害的自我保护能力。

第七章 附则

本规划成果包括规划文本、附表和附图。

实施时限 2021-2025 年。

本规划自宁远县人民政府批准之日起实施。

本规划由宁远县自然资源局负责解释。

本规划未尽事宜，按国家、湖南省、永州市、宁远县有关规定执行。